

证券代码：839058

证券简称：迅美节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甘肃迅美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21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058	迅美节能	2023年7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张军，范文泽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五）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8）。

(六)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本年度不分配不转增。

(七) 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明杨、段兢。

(八) 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九)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度部分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明杨、段兢。

(十)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十一)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十二) 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十三）审议《关于更正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7 月 20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 416 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人：徐保川 2. 联系电话：0931-8437099 3. 传真：0931-8437099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 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甘肃迅美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